

贵州省统计局

省统计局关于报送贵州省统计局 2018 年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的函

省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

根据《省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省统计局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认真组织撰写，形成《贵州省统计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现予以报送，请审阅。

特此函达。



贵州省统计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 年度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贵州省政府信息公开暂行规定》和《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黔府办发〔2018〕22 号），省统计局编制本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其他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五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电子版可在省统计局门户网站（<http://www.gz.stats.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下载。如需咨询，请与省统计局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851-86892129，电子邮箱：bgs-sj@gz.stats.cn）。

一、概述

2018 年，省统计局在省委、省政府和国家统计局的精心指导下，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贵州省代表团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的各项重大决策部署，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加强组织领导，借鉴先进经验，丰富公开内容，拓宽公开渠道，全面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主动解读回应舆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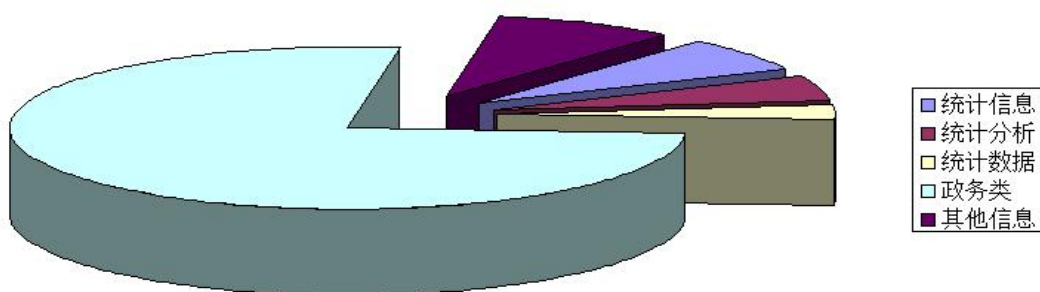
热点，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积极、稳妥、有序开展，并取得了一定成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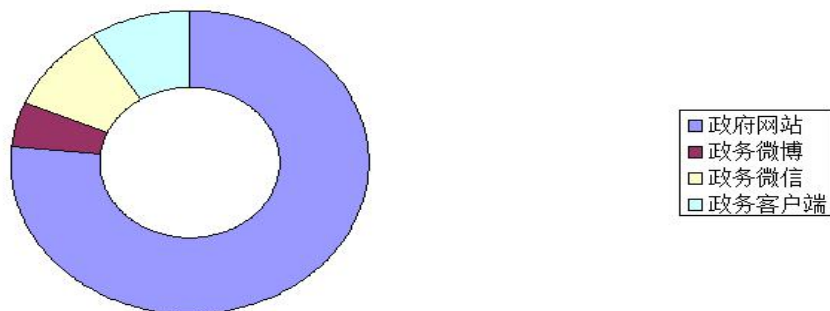
（一）主动公开的数量及方式

2018 年，省统计局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积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592 条，其中统计信息 112 条，统计分析 77 条，统计数据 51 条，政务类信息 1213 条，其他信息 139 条。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1592 条，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 101 条，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 192 条，政务客户端公开政府信息数 192 条。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二）围绕“三大战略”推进政务公开情况

省统计局围绕“大扶贫”、“大数据”、“大生态”三大战略实施情况，充分发挥统计职能，切实做好相关统计工作，及时公布相关指标、数据和信息，全面及时地反映“三大战略”实施情况，服务决策参考。**一是**认真落实“脱贫攻坚春风行动”，在门户网站建立专栏，及时公开驻村帮扶工作行动目标、工作举措、实施情况及成效等信息。**二是**制定发布《2018年贵州省大扶贫战略行动监测评价工作方案》，深入实施大扶贫统计监测，全力做好全省大扶贫战略行动监测评价工作，及时公开有关信息，助推打赢脱贫攻坚“四场硬仗”。**三是**认真做好大数据统计监测工作，及时准确反映全省大数据发展情况，为推动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建设和实施大数据战略行动提供统计决策参考，并深入推进统计数据聚通用，逐步实现政府各部门间统计数据共建、共管、共享。**四是**推进中央、省委环境保护督查信息公开，围绕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和公众期待，落实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责任，将环境保护有关统计指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指标体系，建立生态文明建设统计监测体系，并做好资源环境相关统计、自然资源负债表编制、河长制、公共机构节能和生态环境保护宣传等工作，并定期公布相关信息。



贵州省统计局

GUI ZHOU SHENG TONG JI JU

www.gz.stats.gov.cn

实事求是 依法统计

发布权威数据

首页

走近统计

统计数据

统计工作

统计知识

信息公开

网上服务

互动交流

省统计局关于印发《2018年贵州省大扶贫战略行动监测评价工作...

信息来源: 贵报中心 作者: 贵报中心 发布时间: 2018-11-20 16:19 浏览: 次

省统计局关于印发《2018年贵州省大扶贫战略行动监测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

黔统字〔2018〕65号

各市（州）、贵安新区统计局、扶贫办、水库和生态移民局、林业局、教育局、民政局、卫计委、财政局、金融办、旅发委、商务局、人社局、交通局、住建局；各县（市、区、特区）统计局、扶贫办、水库和生态移民局、林业局、教育局、民政局、卫计委、财政局、金融办、旅游局、商务局、人社局、交通局、住建局：

依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大扶贫战略行动监测评价方案的通知》（黔府办发〔2016〕49号）文件精神，为做好2018年大扶贫战略行动监测评价工作，现将《2018年贵州省大扶贫战略行动监测评价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2018年贵州省大扶贫战略行动监测评价工作方案

贵州省统计局

2018年11月19日



贵州省统计局

GUI ZHOU SHENG TONG JI JU

www.gz.stats.gov.cn

实事求是 依法统计

发布权威数据

首页

走近统计

统计数据

统计工作

统计知识

信息公开

网上服务

互动交流

您当前的位置: 首页 > 统计工作 > 同步小康驻村工作

统计工作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图片新闻

财政预算

各地要事

统计文化建设

党建工作

纪检监察

同步小康驻村工作

· 深渡贫困村精准扶贫发展金字招牌

· 兴村富民的路路人

· 抓创建 兴产业 促和谐 建新村

· 产业扶贫显成效入股分红助脱贫

· 电商种植建成林梓了筑山脱贫富民

· 我所认识的第一书记

· 紧盯目标确保脱贫打造一支“永不撤退的扶贫工作队”

· 战斗在希望的田野上

· 严寒寒冬关爱暖人心

· 一心一意谋发展精准扶贫产业

· 省统计局“四招”锁定产业攻坚

· 真抓实干解民忧真帮实扶促发展

· 省统计局八条对策推动帮扶村组织振兴

· 瑞普儿丰年园区添新秀

· 不忘初心勇担当脱贫攻坚走黄牛

2019-02-12

2019-02-12

2019-02-12

2019-01-29

2019-01-29

2019-01-24

2019-01-24

2019-01-24

2019-01-24

2019-01-24

2019-01-24

2019-01-24

2019-01-24

2019-01-24

上一页

1

2

3

...

9

10

下一页



贵州省统计局

GUI ZHOU SHENG TONG JI JU

www.gz.stats.gov.cn

实事求是 依法统计

发布权威数据

首页

走近统计

统计数据

统计工作

统计知识

信息公开

网上服务

互动交流

贵州省统计局贵州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关于开展大数据产业统计...

信息来源: 贵报中心 作者: 贵报中心 发布时间: 2018-07-02 15:35 浏览: 次

贵州省统计局贵州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关于开展大数据产业统计调查的通知

黔统字〔2018〕44号

各市（州）、贵安新区统计局、大数据主管部门，仁怀市、威宁县统计局、大数据主管部门，各县（市、区、特区）统计局、大数据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省委《关于实施大数据战略行动建设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的意见》（黔党发〔2016〕14号）文件精神，及时准确反映全省大数据发展情况，为推动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和实施大数据战略行动提供统计决策参考。省统计局、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决定在全省开展大数据产业2017年年报和2018年上半年报统计调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查范围

全省涉及大数据及相关产业的法人企业，研究、规划、管理、应用和实施大数据及相关产业的行政事业单位、科研院所等（以下简称部门）。



贵州省统计局

GUI ZHOU SHENG TONG JI JU

www.gz.stats.gov.cn

实事求是 依法统计

发布权威数据

首页

走近统计

统计数据

统计工作

统计知识

信息公开

网上服务

互动交流

宁吉喆局长出席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2018年年会“绿色发展统...

信息来源: 办公室 作者: 办公室 发布时间: 2018-07-11 10:58 浏览: 次

宁吉喆局长出席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2018年年会“绿色发展统计”主题论坛并调研经济形势

7月8日至9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兼国家统计局局长、党组书记宁吉喆出席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2018年年会“绿色发展统计”主题论坛并致辞，赴贵州省六盘水市开展经济形势调研。



宁吉喆局长在致辞中强调，统计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按照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的部署和要求，进一步创新绿色发展统计，着力提高生态文明建设统计监测能力和水平，积极发挥绿色发展统计指标“风向标”作用，充分发挥绿色发展统计数据“测量仪”作用，不断增强绿色发展统计监督“聚光灯”作用，着力展现绿色发展统计分析“显微镜”作用，客观真实反映中国绿色发展进程和成就，为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有力统计保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美丽中国作出新的贡献。国家统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鲜祖德作为论坛主席主持论坛。贵州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李再勇出席论坛并致辞。

出席年会期间，宁吉喆局长还听取了贵州省统计局和贵州财经大学关于大数据统计学院建设情况的汇报，要求扎实推进大数据统计学院建设。

（三）围绕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政务公开情况

1. 强化权力制约和监督。2018 年，省统计局对《省统计局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进行了及时调整和公开，目前共有 10 项行政权力事项，其中，行政许可事项 1 项、行政处罚事项 8 项、行

政奖励事项 1 项。根据调整后的权力清单，对《省统计局权力运行流程图》进行了相应调整并公开。因无相关职权，未制定和公开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职业资格目录清单、收费基金目录清单等。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要求，省统计局充分利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对 5 个县市区的 88 家单位开展了抽查，对 5 家企业给予了行政处罚，将 4 家企业移送市州统计局给予了行政处罚。全年省统计局未发生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2. 推进建议提案办理复文公开。2018 年，省统计局共办理建议提案 4 件，其中 2 件为人大代表建议（主办），2 件为政协提案（协办），均全部按时答复，并在局门户网站建立建议提案信息公开专栏，及时公开主办的建议提案办理结果。



贵州省统计局
GUI ZHOU SHENG TONG JI JU
www.gz.stats.gov.cn



实事求是 依法统计
发布权威数据

首页

走近统计

统计数据

统计工作

统计知识

信息公开

网上服务

互动交流

项目编号:	GZ000001/2018-01860	项目编号:	
类 别:	其他统计	发布日期:	2018-07-13
作 者:	其他统计	编 号:	
审 核:		发布机构:	

贵州省统计局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目录

序号	权力类型	权力名称	权力依据	责任事项	责任事项依据	责任处室	追责对象范围	备注
1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事项 《统计法》第4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00条	1. 受理申请。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符合受理条件的，予以受理；不符合受理条件的，不予受理，并告知理由。 2. 审查决定。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符合受理条件的，予以受理；不符合受理条件的，不予受理，并告知理由。 3. 调查取证。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符合受理条件的，予以受理；不符合受理条件的，不予受理，并告知理由。 4. 作出决定。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符合受理条件的，予以受理；不符合受理条件的，不予受理，并告知理由。 5. 送达决定。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符合受理条件的，予以受理；不符合受理条件的，不予受理，并告知理由。 6. 归档管理。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符合受理条件的，予以受理；不符合受理条件的，不予受理，并告知理由。	《统计法》第4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2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3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4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5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6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7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8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0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1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2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3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4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5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6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7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8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99条 《统计法实施条例》第100条	其他统计	其他统计	其他统计	



贵州省统计局
GUI ZHOU SHENG TONG JI JU
www.gz.stats.gov.cn



实事求是 依法统计
发布权威数据

首页

走近统计

统计数据

统计工作

统计知识

信息公开

网上服务

互动交流

项目编号:	GZ000001/2018-01860	项目编号:	
类 别:	其他统计	发布日期:	2018-08-07
作 者:	其他统计	编 号:	
审 核:		发布机构:	

统计一般失信企业信息公示—遵义中土粮油收储有限公司

统计一般失信企业信息公示

行政相对人(企业)名称	遵义中土粮油收储有限公司
行政相对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3005519076103
违法事由	提供不真实统计资料
处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第二项和第二款
处理结果	警告并处以8万元罚款



贵州省统计局

GUI ZHOU SHENG TONG JI JU

www.gz.stats.gov.cn

实事求是 依法统计

发布权威数据

[首页](#)
[走近统计](#)
[统计数据](#)
[统计工作](#)
[统计知识](#)
[信息公开](#)
[网上服务](#)
[互动交流](#)

贵州省统计局

- 权责清单
- 行政许可
- 单位文件
- 统计规范性文件
- 机构设置及职能
- 统计法规
- 财政信息
- 人事信息
- 统计数据及信息
- 解读
- 新闻发布
- 应急管理
- 规划计划
- 行政执法
- 建议提案

您当前的位置是：首页 » 信息公开目录 » 建议提案

建议提案

关键字搜索：

索引号	名称	发文日期	发布机构
GZ000001/2018-12526	省统计局关于省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第477...	2018年07月04日	
GZ000001/2018-12525	省统计局关于省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第454...	2018年06月11日	

从 1 到 2 / 共 2 条数据

[首页](#)
[前一页](#)

1

[后一页](#)
[尾页](#)

（四）推进公开解读回应“三位一体”公开体系建设情况

省统计局立足公开解读回应“三位一体”公开体系，认真开展相关工作。**一是**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2018年度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建立重点领域信息专栏，及时发布权责清单、统计数据及信息、财政预决算、大型普查、统计执法检查等重点领域信息。**二是**多形式做好数据解读。全年7次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气会），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2次，并在季度、年度主要统计数据新闻发布会均安排记者提问环节，新闻发言人回答2-6个问题，深入解读有关数据，新闻发布会后及时整理解读情况，提供新闻媒体刊载。如2017年年度新闻发布会的《增速连年迈大步——贵州为什么行》等解读在《贵州日报》头版及特刊共九个整版全文登载，合理引导社会对促进贵州经济社会发展的信心。6月份，撰写了《五个视角看贵州经济稳中有进、稳中向好》，各主要媒

体都以此为蓝本进行了解读和报道；通过提供统计分析稿件进行解读，针对社会关注的重点热点领域，组织各专业提供稿件开展数据解读；在重要时间节点，提供专题解读稿件，如省两会召开期间向媒体提供的《经济运行平稳较快 发展态势持续向好》，改革开放四十周年之际，向媒体提供《改革开放四十年贵州人口发展综述》《改革开放四十年 贵州工业铸辉煌》《发挥投资关键作用 力推贵州跨越发展》《四十年春风化雨普润贵州大地教科文艺体改革开放成效显著》《夯实消费基础 优化消费供给 创新消费模式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消费需求——改革开放 40 周年贵州消费品市场发展简述》等解读文章等新闻稿件，在社会各界引起了积极反响。**三是**制定《中共省统计局党组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实施方案》，明确政务舆情收集、会商、研判、回应、评估等工作机制，强化政务舆情处置，并通过门户网互动交流平台回复并处理网民来信和留言 122 条，有效引导政务舆情。



7月《贵州日报》发布专题

《贵州经济增长呈现八大新特点》

1月《贵州日报》发布“贵州为什么行”专题

（五）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情况

省统计局始终积极配合做好贵州政务服务网建设相关工作，并结合工作实际，及时报送更新相关信息，切实做好统计服务工作；在全国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开始之际，及时维护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网上报名”办事服务系统，强化网上报名、网上审核、网上打印报名表和准考证等网上服务事项办理，助力完成 2018 年全国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

（六）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省统计局不断强化门户网站和“两微一端”建设管理，及时修订完善《省统计局门户网站、省电子政务网及“两微一端”平台管理办法(试行)》，规范政府信息上网与发布流程，有效整合网站信息资源，确保网站和“两微一端”安全、高效运行。并结合政务公开相关文件要求，在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上建立相关栏目，进一步细化政务信息公开类别，丰富公开内容，不断提高政务信息公开水平。

（七）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贵州省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制定《2018 年省统计局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政务公开内容和责任，并结合工作实际，及时调整更新信息公开目录和非公开信息目录内容，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开展。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省统计局在门户网站开通网上受理依法申请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明确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申请步骤和办理时限等，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依法可采用书面形式或通过门户网站依申请公开平台向省统计局申请公开相关政府信息。

(一) 申请情况。2018 年，省统计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 件(通过信函申请 3 件，通过网络申请 2 件)，申请公开的信息内容主要涉及统计数据问题。

(二) 申请办理情况。全年收到的 5 件申请均按时办结，并认真落实依申请公开定期分析机制，按季度分析依申请公开收集办理情况。已答复的依申请公开申请中，属于同意公开答复 1 件，同意部分公开答复 1 件，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 1 件，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 2 件，转为主动公开信息数 1 条。

(三) 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均免费为申请人提供申请可以公开的政府信息。

(四) 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及举报情况。全年未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及举报投诉。



四、其他情况

2018 年，省统计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为 1592 条，比去年减少 795 条，同比下降 33.3%。主要原因：**一是**统计数据类信息加载方式改变，由以往的单条数据加载分条显示，变为集中打包加载发布统一显示，发布数据数量不再单独计算。如统计年鉴不再分条显示，而是集中上传数据统一显示。**二是**信息采用率下降。为提升政府信息质量，信息审核力度进一步加强，特别是各市州县的统计分析类和统计信息类等信息采用率下降。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2018 年，省统计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仍存在以下问题和不足：**一是**人力不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量大、程序严格，需要素质高、能力强的专职人员，目前，从事政府信息公开的 2 名工作人员均为兼职人员。**二是**信息公开力度不够。全年公布信息 1592 条，相对于其他省级统计局偏少，需要进一步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力度。

2019 年，省统计局将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国家统计局的部署和要求，立足工作实际，重点抓好三方面工作：**一是**加强对干部职工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和培训，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二是**加强信息公开力度，全面回应群众信息需求。按照依法、合规、服务重点战略的原则，完善制度程序，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力度，满足群众的知情权、监

督权，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广度、深度和效度。**三是**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的形式和内容。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加强门户网站和“两微一端”等公开平台建设，不断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

附件：2018 年度省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附件：

2018 年度省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统 计 指 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条	1592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3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3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592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01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92
5. 政务客户端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92
6.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1. 人大代表建议	条	2
2. 政协提案	条	2
（四）政府信息动态管理情况		
1. 依申请公开信息转主动公开信息数	条	1
2. 解密公开信息数	条	0
（五）重大决策预公开情况		

1. 重大决策征集公众意见次数	次	0
2. 公众反馈意见次数	次	0
3. 征集到意见数	条	0
4. 不予采纳意见数	条	0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次	6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7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2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主要负责同志解读政策数	次	2
4.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14
5.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6.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 会议开放情况		
1. 面向公众开放会议次数	次	0
2. 参会公众代表人数	人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5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2

4. 信函申请数	件	3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5
1. 按时办结数	件	5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5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1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1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2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0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2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0
2. 兼职人数	人	2
（四）政务公开监督员情况（各市州、贵安新区填报）		
1. 本地区政务公开监督员人数	人	0
2. 开展政务公开监督次数	次	0
3. 提出意见数	条	0
4. 采纳意见数	条	0
（五）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1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1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25

单位负责人：吴定伟

审核人：杨丽

填报人：王艾

联系电话：0851-86892129

填报日期：2019年2月15日